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鼓勵本校學生就讀日間部碩士班獎勵辦法

104年06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4年07月21日校長核定

107年05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8年01月04日校長核定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（含畢業學生）報考本系日間部碩士班，特設此獎勵辦法。
- 第二條 申請資格限本校大學部畢業或肄業學生，通過本系日間部碩士班推甄或筆試，取得入學資格並完成註冊且持續就讀者。
- 第三條 本獎勵辦法提供每名於入學第一年頒予新台幣貳萬元整之獎勵金，於會議審核後核給，以資鼓勵。
- 第四條 本獎勵金之申請須於完成碩士班註冊後，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學年上學期10月31日。
- 第五條 本獎勵金經費由當年度之業務費、營運費用及捐贈本系之收入分配核支。
- 第六條 本獎勵金之審核，經系務會議討論後核定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